

市民大道中林段及林金段等2處停車場權利金詳細表

場名		契約 期限	各場規定之 權利金百分 比 (A)	各場契約期間總權利金 (B) 【C*A=B】	單1格車格位 每1日之權利金
市民大道 中林段停 車場	小型車497格 (含大型重型 機車1格)	37個 月	38%		
市民大道 林金段停 車場	小型車975格 (含大型重型 機車2格)		62%		
契約期間總權利金合計 (C)					

備註：

(1) 契約期間以37個月計算，每月以30天計算。

(2) 各場契約期間總權利金之計算方式：

契約期間總權利金合計數 (依據投標書所填之總價) * 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 = 各場契約期間總權利金 (C*A=B)。

(3) 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：

此百分比為甲方規定之各場占契約期間總權利金之比重，於計算各場契約期間總權利金時，依前述之計算方式辦理。

(4) 各場之單1格車格位每1日之權利金：

此各場數值計算方式為：各場契約期間總權利金/37個月/30天/各場之總車格位數。

(5) 此份權利金詳細表，由甲方依乙方投標書所填之大寫新臺幣總價額，並依上所列之計算方式計算填寫，乙方不需填寫此表且不需附於標單封內。

廠商用印：

